**附件3**

**青浦区教育系统第八届名优教师到乡村学校或薄弱学校支教申请表**

学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 参加教育工作时间 |  | 专技职务 |  |
| 现任职务 |  | 教师资格种类 |  | 现任教年级、学科 |  |
| 家庭住址 |  | 联系电话 |  |
| 工作简历 |  |
| 第八届名优教师申报类型 |  |
| 支教承诺 |
| 1. 本人已知晓第八届区名优教师评选及到乡村学校或薄弱学校支教相关政策要求；
2. 本人自愿到乡村学校或薄弱学校支教2年并接受区教育局统筹安排；
3. 如不履行支教承诺的，本人愿承担取消第八届区名优教师称号、退回已发放名优教师津贴等一系列后果。

承诺人： 年 月 日 |
| 学校意见：单位负责人签名： 盖章： 日期：  |

青浦区教育局制表